

证券代码：002069

证券简称：獐子岛

公告编号：2025-07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已提前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0名，董事姜大为工作原因未能出席，委托董事战成敏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德伟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讨论，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2、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王国红先生、史达先生、宋坚先生、张晓东先生已分别向本次董事会提交《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3、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年度报告》，以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9）。

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4、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5、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未实现盈利，且母公司报表中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国家现行会计政策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努力提升股东投资回报等相关指标。

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6、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经营计划及投资计划》。

（1）2025 年度经营计划

2025 年度经营计划请详见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

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二）公司近期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部分内容。

（2）2025年度投资计划

1) 投资计划内容

2025 年度，公司计划投资总额为不超过 3289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计划投资总额 2,989 万元，实施主体包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部子公司，主要项目包括加工厂升级改造、养殖业船只、销售门店升级等投资。股权投资计划总额不超过 375 万元，主要为公司拟参股与控股股东大连盐化集团有限公司、大连海事大学合资成立的智能装备公司，合资公司拟注册资本为 3750 万元，公司计划持股比例不超过 10%。

2)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5 年度投资计划的实施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可有效解决生产经营过程中出现的瓶颈问题，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3) 风险提示

公司 2025 年度投资计划为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投资的预算安排，不代表实际投资情况，2025 年度投资计划的实施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等诸多因素相关，在具体实施中，可能存在投资计划调整的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在额度范围内开展计划项目的相关经营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类型、项目个数及项目金额等调整事宜。本议案不代表对具体项目实施的审批决策，公司将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必要的审议和披露程序。

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7、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

报告》。

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8、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2025 年度公司拟向下列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根据银行要求提供相应的增信措施，具体如下：

（1）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市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2 亿元；

（2）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大连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8 亿元；

（3）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市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3.8 亿元；

（4）向中国工商银行普兰店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3.7 亿元；

（5）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0.8 亿元；

（6）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0.2 亿元。

以上申请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共计人民币 19.5 亿元，与截止 2024 年末公司银行贷款金额基本一致。上述授信及贷款额度的申请自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生效至 2025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上述授信额度在授权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就每笔申请银行授信及贷款事项进行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银行实际授信批复情况，在上述总额度范围内调节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具体办理申请授信融资、签约续约等相关事宜。具体授信及贷款种类、方式、期限、金额等内容以最终签署的相关文件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9、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 2025 年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

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10、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刘德伟、张昱、路珂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

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1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联董事战成敏、姜大为回避表决。

为落实公司“降本增效、聚焦发展”的经营策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按照公司审定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管理規定》，以降本增效为核心导向，通过责任制落实与目标任务达成的深度绑定，构建激励与约束并行的薪酬体系。基本工资按制度规定发放，绩效工资根据年度绩效目标、管理模块的综合表现，结合公司整体的经营效益拟定后，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评定并监督执行，并报董事会批准。

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12、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董事

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独立董事王国红、史达、宋坚、张晓东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13、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暨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暨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14、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5、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12）。

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16、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挂牌出租部分资产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对外挂牌出租部分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3）。

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七次

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17、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14）。

特此公告。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